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antuCapital 天圖投資
Tian Tu Capital Co., Ltd.
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7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由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全國中小企業股份轉讓系統有限責任公司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深圳市天圖投資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王永華先生

中國深圳
2026年10月1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永華先生、馮衛東先生及鄒雲麗女士；非執行董事王仕生先生、黎瀾先生及姚嘉雯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世林先生、刁揚先生及蔡洌先生。

证券代码：833979

证券简称：天图投资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6 年 9 月 18 日的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324,995,111.85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3,803,842.89 元。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3,954,666.50 元。

一、权益分派方案

1、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

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693,031,110 股（包括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普通股 519,773,110 股、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普通股 173,258,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1.50 元人民币现金。

2、扣税说明

（1）根据财税相关规定，个人股东、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个人股东、证券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3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1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2）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RQFII）根据国税函[2009]47 号的规定，公司按 10% 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后，实际每 10 股派发 1.35 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之外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二、权益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2026 年 10 月 22 日

除权除息日为：2026 年 10 月 23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6 年 10 月 22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投资者 R 日（R 日为权益登记日）买入的证券，享有相关权益；对于投资者 R 日卖出的证券，不享有相关权益。

四、权益分派方法

-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26 年 10 月 23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2、以下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1*****641	王永华
2	01*****262	胡友贵
3	01*****491	姜红兵
4	01*****003	马牧青
5	08*****845	深圳市业海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五、联系方式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侨香路 4068 号智慧广场 B 栋 1 座 23 楼转 2 层 联系人：王凤翔
电话：0755-36909866 传真：0755-36909834

六、备查文件

《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深圳市天图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14 日